



全省优秀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征集表

基本情况	名称	城关镇青年社区居委会		村(居)民小组数	5
	面积	1.1平方公里		人口户数	11583/2469
	产业	无		民族分布	汉族、回族
	集体资产和收入		无	人均收入	2.618万元
文本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凤台县城关镇青年社区居民民约 (2019年6月18日居民会议通过)</p> <p>为提高社区青年社区全体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约束能力，培养良好的社区风尚，建设和谐幸福社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结合城关镇青年社区实际，经社区党总支大会、社区议事会、社区居民代表大会议讨论通过，特制定本社区居民公约，作为全体居民群众共同遵守的行为规范。</p> <p>第一条 社区居民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爱国守法、</p>				

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好居民。

第二条 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区，建设社区，自觉维护社区荣誉和利益，支持社区党组织、居委会、社区协商会等各项工作、决议和规定，积极参加社区各项公益活动和志愿者活动。

第三条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讲文明，懂礼貌，不讲脏话、粗话，争创“精神文明户”、“五好家庭户”等。居民应积极参加社区的各项公共活动，推动社区各项公共活动和各类公益性活动的开展。

第四条 发扬尊老爱幼传统美德。父母应尽教育抚养未成年子女的义务，当好监护人；子女应尽赡养老人的义务，与老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要经常回家探望老人，打电话问候老人，关心关怀老人。夫妻相互尊重，家庭和睦，男女平等，不歧视妇女和残疾人；家庭发生矛盾纠纷，要相互忍让，协商解决。反对男尊女卑，不准虐待家庭成员。

第五条 建立正常人际关系，不拉帮结派。提倡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邪教组织，不搞封建迷信活动，不参加邪教和非法组织活动。

第六条 邻里之间要相互多往来，增进交流，和谐相处，要互尊、互助、互爱，以礼相待，不做损害他人利益的事，不说损害他人利益的话；邻里发生纠纷，应互谅互让，能自行和解的，自行和解处理，和解不成可请求社区调解委员会调解，要相信组织依法解决。对不听劝阻制造和激化矛盾的当事人，情节轻微的，给予批评教育；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条 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不大操大办红白喜事。提倡文明治丧，禁止丧事活动影响他人，文明祭祖，推行火葬，节约用水、用电、用气。

第八条 积极参加社区组织的劳动就业、科学知识等各种培训，积极参加文化体育活动，活跃社区文化生活。

第九条 主动服从、服务城市规划建设，自觉遵守相关规定，不乱修、乱建、随意改建房屋，积极配合政府做好征地拆迁安置工作。

第十条 倡导低碳环保生活方式，共同建设环境优美社区和小区（院落）。主动参加本社区和小区（院落）的环境卫生打扫。生活垃圾倒入指定位置，房前屋后、

	<p>楼梯过道不堆放杂物。</p> <p>第十二条 遵守信访条例。不违反法定程序越级上访和聚众集体上访，不造谣、不传谣、不信谣。</p> <p>第十三条 “珍爱生命、远离毒品”，不制毒、不吸毒、不贩毒，自觉抵制毒品危害，主动检举揭发涉毒犯罪行为。</p> <p>第十四条 本公约由青年社区居民委员会负责解释。如有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相抵触的，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执行。</p>
修订过程	<p>为更好的提高居民的文明素质，加强社区居民自治，推动和谐文明社区建设，青年社区在社区会议室召开会议。</p> <p>会议分为两个议程：一是居民公约修订完善工作动员暨业务培训会。培训内容，一是高度重视，统一思想，切实增强做好居民公约修订完善工作的责任意识。二是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为修订完善工作打下坚实基础。三是讲究方法，突出重点，稳步妥善推进修订完善工作。四是压实责任，明确，确保修订完善工作取得实效。</p> <p>会议第二个议程是：居民公约起草小组成员推选会议。</p>

	<p>居民公约起草小组成员的议程主要有四项：一、领导讲话；二、讨论通过我社区居民公约起草小组成员；三、讲解推选票；四、推选产生我社区居民公约起草小组成员。会议通过推选的方式，在居民代表投票推选后，现场公开唱票、计票，推选出4人为社区居民公约起草小组成员，分别是社区第一书记陈多辉，居委会主任张祝芬，总支副书记曹晓涛，居委会副主任郝秀丽。</p>
民主协商 工作机制	<p>一、总则</p> <p>第一条 为有效有序推进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规范运行，制定本规则。</p> <p>第二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接受社区党组织的领导，接受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指导。</p> <p>第三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坚持依法办事、民主讨论、协商一致的原则。</p> <p>第四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讨论决定社区自治事务，不得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社区制度，不得侵害居民的合法权益。</p> <p>二、会议的召集和组织</p> <p>第五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由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主任或执行主任负责召集参会人员。会议由主任或执行主任主持，其因故不能主持会议的，可委托他人主</p>

持。

第六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常设成员委员会会议每月召开一次，社区工作全体成员会议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社区两委认为有重要议题需要协商时，可以决定召开常设成员委员会会议和全体成员委员会会议。

第七条 召开社区工作协商委员常设成员会议，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常设成员出席。经社区工作协商委员常设成员委员会同意，居住本社区的居民、驻区单位、社会组织代表和非本社区居民但与议题相关的人员可以列席参加旁听。

第八条 召开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应提前 3 天将会议议题通知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成员和相关人员。

第九条 社区工作协商会议主持人应保证参会人员充分发表意见，不得随意干涉。

第十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成员应在会议召开前就会议议题征求居民意见，并在会议讨论时反映居民意见建议。

三、议题的提出和确定

第十一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成员、社区党员会客厅、社区协商委员会成员、小区协商委员会、楼门议

事小组，或3名以上年满18周岁的居民联名，可以向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提出议题。议题必须是具体、明确、可操作的，一般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特殊情况下，居民口头提出议题的，委员会应如实记录议题内容、议题提出人，并由议题提出人签名。

第十二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将收到的议题提交社区两委。社区两委受理议题后，应召开两委联席会议对议题进行审查，决定是否召开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审议。经审查决定不召开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的，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应通知议题提出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三条 社区两委审议议题时，应当坚持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审查通过的议题应及时提议召开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对重大议题的审议，应广泛听取各方意见。

第十四条 确定召开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讨论的议题应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属于社区居民自治范围。

四、议事规则

第十五条 议事协商会议的主要程序：

1. 由委员会主任或议题召集人说明议题来源、审查情况、具体内容和议事规则；

2. 由议题提出人对议题进行说明；
3. 相关人员就议题发表意见，委员会成员就议题和各方意见发言，组织进行协商；
4. 由参会的各方对协商形成的基本共识进行举手或投票表决，实行民主集中制，形成协商意见。

第十六条 参会人员发言应当简明扼要，表明态度，并说明理由。不得有人身攻击的言行，不得发表与议事无关的言论。

第十七条 对意见分歧较大，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议题，应予以搁置，待条件成熟后，可进行二次协商；通过协商无法解决或存在较大争议的问题或事项，应当提交村（居）民会议或村（居）民代表会议决定。跨村（社区）协商的程序，由乡镇（街道）党（工）委研究确定。

第十八条 任何人不得强迫他人发表意见。

第十九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召开时，应做好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应包括会议议题、参会人员、各方观点、协商结果等，并经参会人员签字确认后存档。

第二十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通过的决议应予公告并送社区党组织备案，报街道党工委备案。

	<p>五、决定的执行</p> <p>第二十一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通过的决议，由社区两委或社区两委委托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负责组织有关单位、社会组织执行。</p> <p>第二十二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应对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向相关社区居民反馈。</p> <p>第二十三条 对涉及全社区重大问题的决议，可采取由社区党组织提议，社区“两委”商议，党员大会建议，居民会议决议的方法，使之成为全社区共同遵守的行为规范。</p> <p>六、附则</p> <p>第二十四条 本规则由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常设成员委员会负责解释。</p> <p>第二十五条 本规则自通过之日起执行。</p>
组织实施 典型案例	<p>关于化肥厂大院梧桐树被大风刮倒问题</p> <p>一、事情的背景与起因</p> <p>青年社区辖区内化肥厂家属院的梧桐树于 80 年代栽种，2018 年 10 月 20 日的大雨大风把大树刮倒，砸断电线杆，给居民的出行安全带来许多隐患。有居民通过</p>

微信平台把此事反馈给个青年社区协商委员会。

二、做法与经过

青年社区在社区会议室召开居民协商议事会议，网格协商委员会成员，化肥厂留守处人员，十多名居民代表，社区两委参加，社区书记张祝芬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就化肥厂大门前的梧桐树被连续大雨天气大风刮倒，砸断电线杆，给居民的出行安全带来许多隐患，针对本家属院内有存在其他死树虫树急需解决的事情，存在安全隐患发生，大家一致意见，社区联系镇物业办安排专人用挖掘机、电锯把刮倒的大树及时清除掉，并对所有辖区内的梧桐树进行安全排查，对枯树、虫树逐一清除。

三、成效与反响

通过举一反三又对所有辖区内的梧桐树全面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树木进行清除，得到居民一致好评，还居民一个安全祥和的生活环境。充分体现了社区党支部的凝聚力，为居民办实事的承诺。

关于维修 801 下水道问题

一、背景与起因

近期 801 大院居民反映下水道堵塞，经常性污水满

	<p>地。给居住在此的居民造成出行不便。对此，青年社区协商会在会议室召开了协商会议，社区协商会成员及网格成员、801居民代表等参会。</p> <p>二、做法与经过</p> <p>居民代表说：801大院主巷口门口的下水道堵塞严重，前一期社区安排人员疏通，但是效果不佳，未能彻底解决这一难题。大家现场实地察看了具体情况，由于下水道是多年前建房时所修建的，下水道较小，而且向南排放狭长，加之门面做生意垃圾废物都往这一处下水，难免堵塞。</p> <p>经会议协商决定，重新修理下水道，往北延长10米，由社区打报告向镇里申请进行维修。维修过程中社区将进行督促。</p> <p>三、成效与反响</p> <p>经过两天的努力，801大院主巷口门口的下水道全部整修完毕，下水道堵塞的问题从根本上得到了解决。居民出行方便了，大家纷纷表示满意。</p>
村(社区) 党组织 参与情况	<p>青年社区党组织及社区居委会全程参与讨论、监督并修改居民公约。</p> <p>社区根据当前城市社会发展变化的需要和居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及时修订完善社区居民公约。坚持党的领</p>

	导，坚持合法合规、发扬民主，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时代新风，坚持从实际出发和便于执行等原则，加强合法性审查，对主体合法、程序合法、内容合法等方面严格把关，把规范完善居规民约和居民公约作为推进人民群众自治的有效载体，真正装进百姓心里，形成“我制定、我承诺、我执行”的良好氛围。
县级民政推荐理由	居民公约修订合理，同意推荐 盖章（日期）：2020.3.28
市级民政点评意见	同意上报。 盖章（日期）：2020年3月30日

	<p>五、决定的执行</p> <p>第二十一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议通过的决议，由社区两委或社区两委委托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负责组织有关单位、社会组织执行。</p> <p>第二十二条 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应对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向相关社区居民反馈。</p> <p>第二十三条 对涉及全社区重大问题的决议，可采取由社区党组织提议，社区“两委”商议，党员大会建议，居民会议决议的方法，使之成为全社区共同遵守的行为规范。</p> <p>六、附则</p> <p>第二十四条 本规则由社区工作协商委员会常设成员委员会负责解释。</p> <p>第二十五条 本规则自通过之日起执行。</p>
组织实施 典型案例	<p>关于化肥厂大院梧桐树被大风刮倒问题</p> <p>一、事情的背景与起因</p> <p>青年社区辖区内化肥厂家属院的梧桐树于 80 年代栽种，2018 年 10 月 20 日的大雨大风把大树刮倒，砸断电线杆，给居民的出行安全带来许多隐患。有居民通过</p>

微信平台把此事反馈给个青年社区协商委员会。

二、做法与经过

青年社区在社区会议室召开居民协商议事会议，网格协商委员会成员，化肥厂留守处人员，十多名居民代表，社区两委参加，社区书记张祝芬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就化肥厂大门前的梧桐树被连续大雨天气大风刮倒，砸断电线杆，给居民的出行安全带来许多隐患，针对本家属院内有存在其他死树虫树急需解决的事情，存在安全隐患发生，大家一致意见，社区联系镇物业办安排专人用挖掘机、电锯把刮倒的大树及时清除掉，并对所有辖区内的梧桐树进行安全排查，对枯树、虫树逐一清除。

三、成效与反响

通过举一反三又对所有辖区内的梧桐树全面排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树木进行清除，得到居民一致好评，还居民一个安全祥和的生活环境。充分体现了社区党支部的凝聚力，为居民办实事的承诺。

关于维修 801 下水道问题

一、背景与起因

近期 801 大院居民反映下水道堵塞，经常性污水满

地。给居住在此的居民造成出行不便。对此，青年社区协商会在会议室召开了协商会议，社区协商会成员及网格成员、801居民代表等参会。

二、做法与经过

居民代表说：801大院主巷口门口的下水道堵塞严重，前一期社区安排人员疏通，但是效果不佳，未能彻底解决这一难题。大家现场实地察看了具体情况，由于下水道是多年前建房时所修建的，下水道较小，而且向南排放狭长，加之门面做生意垃圾废物都往这一处下水，难免堵塞。

经会议协商决定，重新修理下水道，往北延长10米，由社区打报告向镇里申请进行维修。维修过程中社区将进行督促。

三、成效与反响

经过两天的努力，801大院主巷口门口的下水道全部整修完毕，下水道堵塞的问题从根本上得到了解决。居民出行方便了，大家纷纷表示满意。

村（社区）
党组织
参与情况

青年社区党组织及社区居委会全程参与讨论、监督并修改居民公约。

社区根据当前城市社会发展变化的需要和居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及时修订完善社区居民公约。坚持党的领

	导，坚持合法合规、发扬民主，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时代新风，坚持从实际出发和便于执行等原则，加强合法性审查，对主体合法、程序合法、内容合法等方面严格把关，把规范完善居规民约和居民公约作为推进居民群众自治的有效载体，真正装进百姓心里，形成“我制定、我承诺、我执行”的良好氛围。
县级民政推荐理由	居民公约修订合理，同意推荐 盖章（日期）：2020.3.28
市级民政点评意见	同意。 盖章（日期）：2020.3.28